

紫阳县水资源保护和开发利用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紫阳县水资源保护和开发利用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服务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6年01月28日 16时0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ANHXH-2026-001

项目名称：紫阳县水资源保护和开发利用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服务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800,000.00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1(紫阳县水资源保护和开发利用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服务)：

合同包预算金额：800,000.00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800,000.00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1-1	其他水利管理服务	紫阳县水资源保护和开发利用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服务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800,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90日历天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紫阳县水资源保护和开发利用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服务)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 (2)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 (3)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 (4)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
- (5)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6]90号）；
- (6) 《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 (7) 《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 (8)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 (9) 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紫阳县水资源保护和开发利用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服务)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 (1) 供应商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登载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合法组织登记证书、自然人只须提交身份证件）；
- (2) 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投标：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须出具法人身份证复印件，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 (3) 项目负责人须具备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
- (4) 提供2024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开标前半年内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
- (5)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供应商提供开标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至少已缴存1个月的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和社保缴纳证明（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或参保缴费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 (6) 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无失信记录（评标委员会现场通过网站对信用记录进行查询）。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
- (7)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供应商自行出具声明书并加盖公章）；
- (8)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 (9)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6年01月12日至2026年01月16日，每天上午08:00:00至12:00:00，下午12:00:00至18:00:00（北京时间）

途径：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6年01月28日 16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

五、开启

时间：2026年01月28日 16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不见面开标系统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投标人使用捆绑CA证书登录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ak.sxggzyjy.cn/>），选择有意向的项目点击“我要投标”完善相关信息；
2.下载文件：投标人联系招标代理机构确认后，登录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ak.sxggzyjy.cn/>），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投标人界面下载招标文件；3.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及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相关操作流程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指南》；4.电子招标文件技术支持：4009280095、4009980000；5.未及时下载招标文件的将会影响后续开评标活动。如无进行线上操作，导致无法参与投标的，责任自负。6.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及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供应商须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锁）对电子响应文件进行签章、加密、递交及开启时解密等相关招投标事宜。开标前，供应商需登录网络开标大厅。开启时，按照工作人员要求进行远程解密，如因供应商自身原因造成无法在规定时间内解密响应文件的，按无效投标对待。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紫阳县水利局

地址：紫阳县紫府路中段

联系方式：13209153504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安康华旭辉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安康高新区钻石壹号1604

联系方式：17349455739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冯工

电话：17349455739

安康华旭辉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